



高等学校教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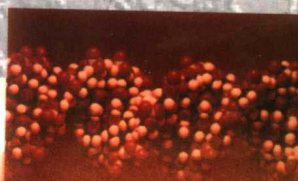
基础课程系列

概率论与数理统计

(第2版)

徐伟 赵选民 师义民 秦超英 编

*Fundamental
Courses*



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

概 率 论 与 数 理 统 计

(第 2 版)

徐 伟 赵选民 师义民 秦超英 编

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

【内容简介】 本书共分 10 章。前 4 章介绍了随机事件及其概率、随机变量及其分布、随机变量的数字特征以及大数定律与中心极限定理的内容。第 5 至第 8 章介绍数理统计学的有关内容,主要包括数理统计的基本概念与抽样分布、参数估计、假设检验及回归分析等内容。最后两章介绍随机过程的基本概念和平稳过程的基本知识。各章均配有习题,并在书后给出了习题的答案。

本书可作为高等学校本科学生的教材,也可供工程技术人员参考使用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概率论与数理统计/徐伟等编. —2 版. 西安: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,2002. 1
ISBN 7-5612-1434-0

I. 概… II. 徐… III. ①概率论-高等学校-教材②数理统计-高等学校-教材 IV. O2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97790 号

出版发行: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

通信地址:西安市友谊西路 127 号 邮编:710072 电话:029-88493844

网 址:www.nwpu.com

印 刷 者:陕西向阳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787 mm×960 mm 1/16

印 张:18.25

字 数:327 千字

版 次:2002 年 1 月 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2 版 第 2 次印刷

印 数:8 001~16 000 册

定 价:23.00 元

前 言

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,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,已成为高等学校大部分专业必修的一门基础课。通过本课程的学习,要使学生掌握研究随机现象的基本思想和方法,并且具备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本书是根据教育部“概率论与数理统计课程教学基本要求”,并考虑到 21 世纪教学改革和实际教学的需要编写的教材。以介绍概率论、数理统计以及随机过程的基本知识和方法为主,同时注意它的直观背景和实际意义,力求做到理论与实际相结合,为读者进行理论研究和实际应用打下扎实的基础。

在编写过程中,考虑到随机数学的特点,力求做到深入浅出,易懂易学。全书由 10 章组成;第 1 章至第 4 章是概率论的基础知识;第 5 章至第 8 章是数理统计基本内容;第 9 章至第 10 章是随机过程初步。每章之后配有一定数量的习题,学生可以在教师的指导下选做。另外,我们编写了《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同步学习指导》(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出版)一书同本教材配套使用,内容包括本教材每一章的知识网络图、内容提要、典型题解析以及习题详解,书末附有数套近几年的试卷,以帮助学生加深对所学知识的理解,提高学习能力。

本书的编写得到了我系广大师生的帮助,编写者均为从事概率论与数理统计教学 10 余年的教师。第 1 章、第 2 章和第 10 章由徐伟编写;第 3 章、第 4 章和第 9 章由赵选民编写;第 5 章和第 6 章由秦超英编写;第 7 章和第 8 章由师义民编写。周小莉、刘华平、肖华勇和唐亚宁参加了部分工作和习题编写。全书由徐伟统稿、定稿。

限于水平,书中不足之处恳请读者指正。

编 者

2003 年 12 月于西北工业大学

目 录

第 1 章 随机事件及其概率	1
§ 1.1 随机事件的概念	1
§ 1.2 事件的关系和运算	2
§ 1.3 随机事件的概率	5
§ 1.4 条件概率 全概率公式 Bayes 公式	14
§ 1.5 事件的独立性	18
习题一	23
第 2 章 随机变量及其分布	27
§ 2.1 一维随机变量及其分布	27
§ 2.2 多维随机变量及其分布	36
§ 2.3 随机变量的函数及其分布	44
习题二	50
第 3 章 随机变量的数字特征	57
§ 3.1 随机变量的数学期望	57
§ 3.2 随机变量的方差和矩	63
§ 3.3 协方差及相关系数	68
习题三	74
第 4 章 大数定律与中心极限定理	77
§ 4.1 大数定律	77
§ 4.2 中心极限定理	81
习题四	87

第 5 章 数理统计的基本概念与抽样分布	89
§ 5.1 基本概念	89
§ 5.2 常用统计分布	98
§ 5.3 抽样分布	106
习题五	111
第 6 章 参数估计	114
§ 6.1 参数的点估计	114
§ 6.2 估计量的评价标准	121
§ 6.3 参数的区间估计	129
习题六	137
第 7 章 假设检验	141
§ 7.1 假设检验的基本概念	141
§ 7.2 正态总体均值与方差的假设检验	145
§ 7.3 非正态总体大样本参数检验	161
§ 7.4 分布的假设检验	163
习题七	170
第 8 章 回归分析	174
§ 8.1 一元线性回归分析	174
§ 8.2 可线性化的非线性回归模型	186
§ 8.3 多元线性回归分析	190
习题八	202
第 9 章 随机过程的基本概念与基本类型	205
§ 9.1 基本概念	205
§ 9.2 随机过程的统计描述	207
§ 9.3 随机过程的基本类型	210
§ 9.4 泊松过程	212
§ 9.5 马尔可夫链	220
习题九	229

第 10 章 平稳过程	231
§ 10.1 平稳随机过程的概念	231
§ 10.2 平稳过程的简单性质	233
§ 10.3 协方差函数的谱分解	234
§ 10.4 遍历性	236
习题十	239
附录	240
附表 1 泊松分布表	240
附表 2 正态分布表	243
附表 3 t 分布上侧分位数表	246
附表 4 χ^2 分布临界值表	248
附表 5 F 分布临界值表($\alpha=0.05$)	249
附表 6 F 分布临界值表($\alpha=0.10$)	255
附表 7 F 分布临界值表($\alpha=0.01$)	257
附表 8 F 分布临界值表($\alpha=0.025$)	263
附表 9 相关系数临界值表	265
习题答案	267
参考文献	284

第 1 章 随机事件及其概率

§ 1.1 随机事件的概念

在自然界和人类的活动中,经常遇到各种各样的现象,这些现象大体可以分为两类:必然现象和随机现象.必然现象指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准确预言结果的现象,这类现象亦称为确定性现象或非随机现象.在一定条件下可能发生也可能不发生的现象称为随机现象.随机现象又有个别随机现象和大量性随机现象之分.大量性随机现象所具有的规律性称为统计规律,概率论和数理统计研究的就是这种规律.所谓大量性随机现象是指在相同的条件下可以重复出现的随机现象,如掷硬币,观察某交通要道早晨 7:30 ~ 8:30 时段内的交通流量等,都可以在相同的条件下重复进行.有些随机现象则不然,尽管它们的发生带有偶然性,但原则上不能在相同的条件下重复出现,称这样的现象为个别随机现象.

概率论和数理统计是研究大量随机现象的统计规律性的学科.概率论的特点是先提出数学模型,然后去研究其性质、特点和规律;数理统计则是以概率论的理论为基础,利用对随机现象的观测所取得的数据,来研究数学模型,在此基础上做出推断.

对随机现象的观测总是在一定条件下进行的,若把一次观测视为一次试验,观测的结果就是试验结果,概率论中把满足下列两个条件的试验称为随机试验:

- (1) 允许在相同的条件下重复进行;
- (2) 试验结果具有随机性,即结果不一定相同,事先不知道出现哪个结果.

本书以后所指的试验如无特别声明,均指随机试验.例如:

- (1) 在一定条件下进行射击,考虑命中的环数;
- (2) 掷一颗均匀的骰子,考虑出现的点数;
- (3) 记录某电话交换台某时段内接到的电话呼唤次数.

我们把随机现象的表现,即随机试验的结果数学模型化,可用集合的概念描述.例如,在掷硬币试验中,试验结果有两个:“正面”,“反面”,如果用 ω_1 表示结果为正面, ω_2 表示结果为反面,则可以用 $A_1 = \{\omega_1\}$, $A_2 = \{\omega_2\}$ 来表示试

验结果. A_1 是一个仅含一个元素 ω_1 的集合, A_2 是一个仅含另一个元素 ω_2 的集合; 再考虑掷骰子, 若以 ω_i 表示出现点数为 $i, i = 1, 2, \dots, 6$, 则 $A_i = \{\omega_i\}$ 可以表示出现点数为 i 的结果, $A = \{\omega_1, \omega_3, \omega_5\}, B = \{\omega_2, \omega_4, \omega_6\}$ 可以分别表示试验结果为奇数和偶数. 如果把随机试验的结果叫做随机事件, 则对随机事件给出如下定义.

定义 1.1 对于随机试验, 把每一个可能的结果称为样本点, 把某些样本点构成的集合称为随机事件, 简称事件. 把单个样本点构成的集合称为基本事件, 把所有样本点构成的集合称为必然事件或称为样本空间, 记为 Ω .

为了以后运算封闭, 规定不含任何元素的空集也为事件, 称为不可能事件, 记为 $\emptyset$.

例 1.1 写出掷骰子试验的样本点, 样本空间, 基本事件, 事件 A ——出现偶数, 事件 B ——出现奇数.

解 ω_i ——掷骰子出现点数为 $i, i = 1, \dots, 6; \Omega = \{\omega_1, \omega_2, \omega_3, \omega_4, \omega_5, \omega_6\}$; 基本事件 $A_i = \{\omega_i\}, i = 1, 2, \dots, 6; A = \{\omega_2, \omega_4, \omega_6\}; B = \{\omega_1, \omega_3, \omega_5\}$.

§ 1.2 事件的关系和运算

在概率论中, 往往不仅研究随机试验的一个事件, 还要研究很多事件, 而这些事件之间又有一定的联系, 为了表述这些事件之间的联系, 下面定义事件之间的各种关系和运算.

(1) 事件的包含和相等: 如果事件 A 发生必然导致事件 B 发生, 称“事件 B 包含事件 A ”, 记作 $A \subset B$. 这里 A “发生”一词是指, A 所含的任一样本点出现, 例如掷骰子, 称事件 A ——出现偶数发生, 指在一次观测(一次投掷)中, 出现点数为 2 或 4 或 6.

如果事件 B 包含事件 A , 同时事件 A 包含事件 B , 则称事件 A 与事件 B 相等, 记作 $A = B$. 显然对任一事件 A , 有 $\emptyset \subset A \subset \Omega$.

事件 A 包含事件 B , 即 $A \supset B$, 亦称为 B 是 A 的子事件.

(2) 事件的和(并): “二事件 A, B 至少发生一个”也是一个事件, 称为 A 与 B 的和(或并), 记作 $A \cup B$. 一般地, “事件 $A_1, \dots, A_n$ 中至少发生一个”也是一个事件, 称为事件 $A_1, \dots, A_n$ 的和(或并), 记作 $A_1 \cup A_2 \cup \dots \cup A_n$; 而“可列多个事件 $A_1, A_2, \dots, A_n, \dots$ 至少有一个出现”也是一个事件, 叫做可列多个事件 $A_1, A_2, \dots, A_n, \dots$ 的和(或并), 记作 $\bigcup_{i=1}^{\infty} A_i$. 因此, 二事件 A, B 的和, 就是“或 A 发生, 或 B 发生, 或者 A 和 B 同时发生”. 在事件运算的讨论中, 应特别注意一些关键词语, 如“或者”, “同时”等, 它们表述了不同的运算. 显然, 对于任意事

件 A , 有 $A \cup \emptyset = A$; $A \cup \Omega = \Omega$; 若 $A \subset B$, 则 $A \cup B = B$.

(3) 事件的积(交): “二事件 A, B 同时发生” 也是一个事件, 称为 A 与 B 的积(或交), 记作 $A \cap B$. 类似事件的和, 亦有 n 个事件 $A_1, \dots, A_n$ 的积(交) $A_1 \cap A_2 \cap \dots \cap A_n$ (简记为 $\bigcap_{i=1}^n A_i$ 或 $A_1 \cdots A_n$) 和可列多个事件 $A_1, \dots, A_n, \dots$ 的积(交) $\bigcap_{n=1}^{\infty} A_n$. 显然, $A \cap \Omega = A, A \cap \emptyset = \emptyset$.

若 $A \cap B = \emptyset$, 则称 A, B 为互不相容事件, 任意事件 A 与不可能事件 $\emptyset$ 为互不相容事件. 当 $A \cap B = \emptyset$ 时, 可将 $A \cup B$ 记为“直和”形式 $A + B$.

(4) 事件的差与逆: “事件 A 发生而事件 B 不发生” 是一个事件, 叫做事件 A 与事件 B 的差, 记作 $A - B$. $\Omega - A$ 称为事件 A 的逆事件, 记作 $\bar{A}$.

图 1.1 把事件间的关系及其运算用图形示意出来, 易于直观理解, 这种图称为文氏图(Venn)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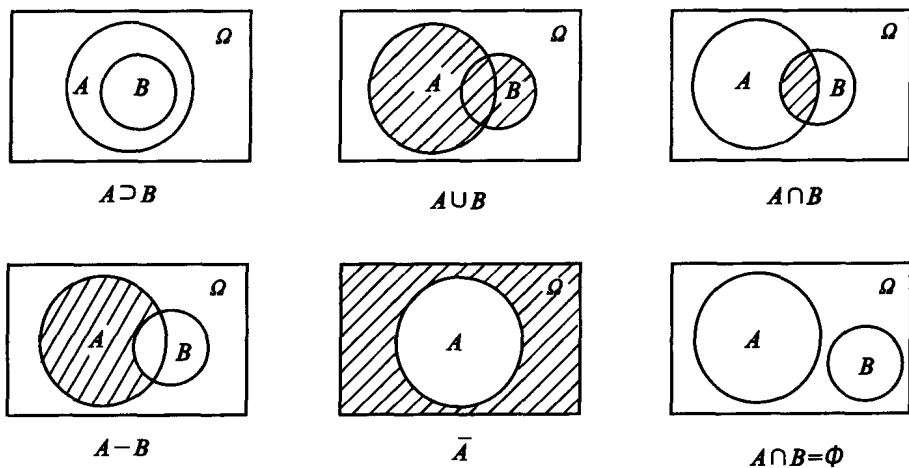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.1 文氏图(Venn)

假设 A, B, C 是三个任意事件, 则它们满足:

(1) 交换律 $A \cup B = B \cup A, A \cap B = B \cap A$

(2) 结合律 $A \cup (B \cup C) = (A \cup B) \cup C, A(B \cap C) = (A \cap B)C$

(3) 分配律 $A(B \cup C) = (AB) \cup (AC)$

$$A(B - C) = (AB) - (AC)$$

(4) 对偶律 $\overline{A \cup B} = \bar{A} \cap \bar{B}, \overline{A \cap B} = \bar{A} \cup \bar{B}$

一般地, 对偶律可表述为

$$\overline{\bigcup_{i=1}^n A_i} = \bigcap_{i=1}^n \bar{A}_i, \quad \overline{\bigcap_{i=1}^n A_i} = \bigcup_{i=1}^n \bar{A}_i$$

注意,文氏图仅是一种直观示意,不能作为证明工具,对于上述运算律的证明,须用严格的集合论证明手法,下面给出一例.

例 1.2 证明对偶律 $\overline{A \cup B} = \bar{A} \cap \bar{B}$.

证明 在集合关系证明中,要证明 $A \subset B$,需且只需证明对于 A 中的任意一元素 ω , ω 亦为 B 中的元素即可. 用符号可表述为 $\forall \omega \in A \Rightarrow \omega \in B$. 这里符号“ $\forall$ ”读作“对于任意的”,“ $\in$ ”读作“属于”,“ $\Rightarrow$ ”读作“推出”. 现在给出证明:

$\forall \omega \in \bar{A} \cap \bar{B} \Rightarrow \omega$ 不属于 A 同时 ω 不属于 $B \Rightarrow \omega$ 不属于

$$A \cup B \Rightarrow \omega \in \overline{A \cup B}$$

从而知

$$\bar{A} \cap \bar{B} \subset \overline{A \cup B}$$

另一方面

$\forall \omega \in \overline{A \cup B} \Rightarrow \omega$ 不属于 $A \cup B \Rightarrow \omega$ 不属于 A , 同时 ω 不属于 $B \Rightarrow$

ω 属于 $\bar{A}$, 同时 ω 属于 $\bar{B} \Rightarrow \omega \in \bar{A} \cap \bar{B}$

从而得知

$$\overline{A \cup B} \subset \bar{A} \cap \bar{B}$$

因而

$$\overline{A \cup B} = \bar{A} \cap \bar{B}$$

由于事件是集合,事件的运算即是集合的运算,表 1.1 给出概率论中事件及其运算与集合论中集合及其运算的术语对照.

表 1.1 术语对照表

符 号	概 率 论	集 合 论
ω	样本点	元素
Ω	必然事件(基本事件空间)	空间(全集)
$\emptyset$	不可能事件	空集
A	事件	子集
$\omega \in A$	事件 A 发生	ω 是 A 中的元素
$A \subset B$	事件 A 发生导致事件 B 一定发生	A 是 B 的子集
$A = B$	二事件 A, B 相等	二集合元素完全相同
$A \cup B$	二事件 A, B 至少发生一个	二集合的并集
$A \cap B$	二事件 A, B 同时发生	二集合的交集
$A - B$	事件 A 发生而同时 B 不发生	二集合的差集
$\bar{A}$	A 的对立事件	A 对 Ω 的补集
$A \cap B = \emptyset$	二事件 A, B 互不相容	二集合 A, B 不相交

例 1.3 设 A, B, C 为三个事件, 则:

(1) A 发生而 B 与 C 都不发生可表示为

$$A\bar{B}\bar{C}$$

(2) A 与 B 都发生而 C 不发生可表示为

$$AB\bar{C}$$

(3) 所有这三个事件同时发生可表示为

$$ABC$$

(4) 这三个事件恰好发生一个可表示为

$$A\bar{B}\bar{C} + \bar{A}B\bar{C} + \bar{A}\bar{B}C$$

(5) 这三个事件恰好发生两个可表示为

$$AB\bar{C} + A\bar{B}C + \bar{A}BC$$

(6) 这三个事件至少发生一个可表示为

$$A \cup B \cup C$$

或

$$A\bar{B}\bar{C} + \bar{A}B\bar{C} + \bar{A}\bar{B}C + AB\bar{C} + A\bar{B}C + \bar{A}BC + ABC$$

例 1.4 从一只黑箱依次取 2 只球, 箱中装有 2 只白球(标号 1, 2), 2 只黑球(标号 3, 4), 则可能的结果是

$$(1, 2), (1, 3), (1, 4), (2, 1), (2, 3), (2, 4)$$

$$(3, 1), (3, 2), (3, 4), (4, 1), (4, 2), (4, 3)$$

若以事件 A 表示第一次取黑球, 以事件 B 表示第二次取黑球, 则

$$A = \{(3, 1), (3, 2), (3, 4), (4, 1), (4, 2), (4, 3)\}$$

$$B = \{(1, 3), (1, 4), (2, 3), (2, 4), (3, 4), (4, 3)\}$$

$$AB = \{(3, 4), (4, 3)\}$$

$$A - B = \{(3, 1), (3, 2), (4, 1), (4, 2)\}$$

$$\bar{A} = \{(1, 2), (1, 3), (1, 4), (2, 1), (2, 3), (2, 4)\}.$$

§ 1.3 随机事件的概率

在一次随机试验中, 随机事件可能出现也可能不出现, 但它出现的可能性的客观存在的大小是客观存在的. 例如, 掷一枚均匀的硬币, 由对称性知, “正面”和“反面”这两个事件出现的可能性都是 $1/2$. 又如掷一枚均匀的骰子, 出现点数“1”, “2”, “3”, “4”, “5”, “6”这 6 个事件可能性都是 $1/6$. 可见, 事件发生的可能性是客观存在, 并且可以用一个数字来度量, 概率就是度量这种可能性大小的数字特征, 它是概率论中最基本的概念.

本节先从频率的概念出发, 引入概率的统计定义, 然后给出特定范围内,

即古典概型以及几何概型场合概率的定义,最后给出概率的公理化定义并讨论这一定义下概率的一些常用性质.

1.3.1 概率的统计定义

历史上有许多人做过掷硬币这一随机试验,表 1.2 给出了统计学家德摩根、浦丰以及皮尔逊等人的试验结果.

表 1.2 掷“硬币”的试验结果

实验者	掷次数 n	出现“正面”次数 m	频率 $\frac{m}{n}$
德莫根	2 048	1 061	0.518
浦 丰	4 040	2 048	0.506 9
皮尔逊	12 000	6 019	0.501 6
皮尔逊	24 000	12 012	0.500 5

从表 1.2 可以看出,随着试验次数的增加,描述出现“正面”可能性大小的量——频率——明显地趋于 0.5. 大量试验表明,这一结果具有一般性,即在随机试验中,随着试验次数 n 的增加,事件 A 出现的频率趋于某一确定的数字 $p, 0 \leq p \leq 1$. 由此引出如下概率的统计定义.

定义 1.2 在随机试验中,若随机事件 A 出现的频率 m/n 随着试验次数 n 的增加,趋于某一常数 $p, 0 \leq p \leq 1$, 则定义事件 A 的概率为 p , 记作 $P(A) = p$.

由定义 1.2 可以证明概率的统计定义具有如下性质.

性质 1.1 (概率统计定义的性质)

- (1) 对任一事件 A , 有 $0 \leq P(A) \leq 1$;
- (2) $P(\Omega) = 1, P(\emptyset) = 0$;
- (3) 对于两两互斥的有限多个事件 $A_1, A_2, \dots, A_m, P(A_1 + \dots + A_m) = P(A_1) + \dots + P(A_m)$.

证明 (1) 此结论是显然的;

(2) 由于 Ω 是必然事件,每次试验中均发生,则其频率恒等于 1,自然 $p = 1$; 对于 $\emptyset$, 由于它表示不可能事件,在每次试验中均不可能发生,则其频率恒等于 0, $p = 0$;

(3) 根据 $A_1, A_2, \dots, A_m$ 两两互斥, 所以 $A = A_1 + A_2 + \dots + A_m$ 的频率 $\frac{r}{n}$, 与 $A_1, A_2, \dots, A_m$ 的频率 $\frac{r_1}{n}, \frac{r_2}{n}, \dots, \frac{r_m}{n}$ 满足等式

$$\frac{r}{n} = \frac{r_1}{n} + \frac{r_2}{n} + \cdots + \frac{r_m}{n}$$

根据定义 1.2 知

$$P(A_1 + \cdots + A_m) = P(A_1) + \cdots + P(A_m)$$

概率的统计定义直观地描述了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大小,反映了概率的本质内容.但也有明显的不足,即无法根据此定义计算某事件的概率.例如,投掷硬币的例子中,当硬币很均匀时,随着试验次数的增加,出现正面的频率趋于 $1/2$,而且当试验次数越大时,频率离概率的近似程度越近.然而实际试验次数总是有限的, n 要多大,准确到什么程度,定义中没有确定表述.为此,将研究范围缩小,给出可计算的概率定义.

1.3.2 概率的古典概型定义

古典概型是古典概率模型的简称,它是指这样一类随机试验:

- (1) 样本空间中仅含有限个样本点;
- (2) 每个样本点出现的可能性是一样的.

其一表述的是样本点的有穷性;其二表述的是样本点出现的等可能性.例如,在一黑箱中放置 n 个完全相同的球,每个球上标记号码 $1, 2, \cdots, n$,现从箱中随机地取出一球,那么,这 n 个球中每个球被取出的可能性都是 $1/n$.

对于古典概型,以 $\Omega = \{\omega_1, \cdots, \omega_n\}$ 表示样本空间, $\omega_i (i = 1, 2, \cdots, n)$ 表示样本点.对于任一随机事件 $A = \{\omega_{i_1}, \cdots, \omega_{i_m}\}$,下面给出概率的古典概型定义.

定义 1.3 假设 Ω 共含 n 个样本点,对于任意事件 A ,它含 m 个样本点,则定义 A 的概率为 m/n ,记作

$$P(A) = \frac{m}{n} = \frac{\text{事件 } A \text{ 所含样本点的个数}}{\text{样本空间 } \Omega \text{ 所含样本点的个数}} \quad (1.1)$$

式(1.1)给出的古典概型场合的概率定义是符合实际的.例如,掷硬币,如果硬币均匀,即出现“正面”、“反面”是相等可能的,则由式(1.1)可知,出现“正面”的概率等于 $1/2$;掷均匀骰子,出现点数 1 的概率为 $1/6$;从放有 n 个相同球的黑箱中取球,每个球被取出的概率为 $1/n$.

式(1.1)的定义虽然简单,但对于一给定的随机试验,要计算某一事件 A 的概率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,有些问题具有相当的难度,下面给出一些古典概型概率计算的例子.

例 1.5 取球问题. 箱中有 α 个白球, β 个黑球,从中任取 $a+b$ 个球,试求所取的球恰好含 a 个白球, b 个黑球的概率 ($a \leq \alpha, b \leq \beta$).

解 此例的随机试验是从箱中随机地取出 $a+b$ 个球,取后不返回,属于

排列组合计算中的组合问题. 样本空间中所含的样本点个数为 $n = C_{\alpha+\beta}^{a+b}$, 这里记号“ C_l^k ”表示从 l 中取出 k 个组合的所有可能组合数. 事件 A “有 a 个白球, b 个黑球”, 所含的样本点个数为 $m = C_\alpha^a C_\beta^b$, 因而事件 A 的概率为

$$P(A) = C_\alpha^a C_\beta^b / C_{\alpha+\beta}^{a+b}$$

例 1.6 分房问题. 有 n 个人, 每个人都以同样的概率 $1/N$ 被分配在 $N (n \leq N)$ 间房的每一间中, 试求下列各事件的概率.

- (1) 某指定 n 间房中各有 1 人;
- (2) 恰有 n 间房, 其中各有 1 人;
- (3) 某指定房中恰有 $m (m \leq n)$ 人.

解 先求样本空间中所含样本点的个数.

首先, 把 n 个人分配到 N 间房中去共有 N^n 种分法; 其次, 求每种情形事件所含的样本点个数.

- (1) 某指定 n 间房中各有 1 人, 所含样本点的个数, 即可能的分法为 $n!$;
- (2) 恰有 n 间房中各有 1 人, 所有可能的分法为 $C_N^n n!$;
- (3) 某指定房中恰有 m 人, 可能的分法为

$$C_n^m (N-1)^{n-m}$$

进而我们可以得到三种情形下事件的概率分别为

- (1) $n!/N^n$; (2) $C_N^n n!/N^n$; (3) $C_n^m (N-1)^{n-m}/N^n$.

上述分房问题中, 若令 $N = 365, n = 30, m = 2$, 则可演化为生日问题, 全班学生 30 人, 求:

- (1) 某指定 30 天, 每位学生生日各占 1 天的概率;
- (2) 全班学生生日各不相同的概率;
- (3) 全年某天恰有 2 人在这一天同生日的概率.

利用上述结论可得概率分别为

- (1) $30!/365^{30}$;
- (2) $C_{365}^{30} \times 30!/365^{30} \approx 0.294$;
- (3) $C_{30}^2 (364)^{28} / (365)^{30}$.

由(2)立刻得出, 全班 30 人至少有 2 个人生日相同的概率大于 70%.

例 1.7 随机取数问题. 从 1, 2, ..., 10 共 10 个数字中任取一个, 假定每个数字都以 $1/10$ 的概率被取中, 取后还原, 先后取出 7 个数字, 试求下列各事件 $A_i (i = 1, 2, 3, 4)$ 的概率.

- (1) 7 个数字全不相同;
- (2) 不含 10 与 1;
- (3) 10 恰好出现 2 次;
- (4) 至少出现 2 次 10.

解 样本空间中所含的样本点个数为 10^7 , 各事件的概率分别为

$$(1) P(A_1) = \frac{10 \times 9 \times 8 \times 7 \times 6 \times 5 \times 4}{10^7} = \frac{10!}{10^7 \times 3!};$$

$$(2) P(A_2) = \frac{8^7}{10^7};$$

$$(3) P(A_3) = \frac{C_7^2 9^5}{10^7} = C_7^2 \times 9^{7-2} \times 1^2 = C_7^2 \times \left(\frac{9}{10}\right)^{7-2} \times \left(\frac{1}{10}\right)^2.$$

可将(3)的结果推广到“10恰好出现 k 次($k \leq 7$)”, 其概率为

$$P(A_3^*) = C_7^k 9^{7-k} / 10^7 \quad (k \leq 7)$$

(4) 由 $P(A_3^*)$ 易得

$$P(A_4) = \sum_{k=2}^7 C_7^k 9^{7-k} / 10^7$$

例 1.8 中彩问题. 从 $1, 2, \dots, 33$ 共 33 个数字中任取一个, 假定每个数字都以 $1/33$ 的概率被取中, 取后不还原, 先后取出 7 个数字, 求取中一组特定号码 A 的概率.

$$\text{解} \quad P(A) = \frac{1}{C_{33}^7} = \frac{1}{4\,272\,048} \approx 2.340\,7 \times 10^{-7}$$

即中一等奖的概率约为 $0.000\,000\,234\,07$, 是一个接近零的很小的概率事件, 约为 $\frac{1}{4\,270\,000}$.

性质 1.2 对古典概型的概率具有如下性质:

(1) 对于任意事件 A , $0 \leq P(A) \leq 1$;

(2) $P(\Omega) = 1; P(\emptyset) = 0$;

(3) 设事件 $A_1, A_2, \dots, A_m$ 互不相容, 则

$$P(A_1 + \dots + A_m) = P(A_1) + \dots + P(A_m)$$

证明 根据定义, (1), (2) 显然成立, 设 $A_i = \{\omega_1^{(i)}, \dots, \omega_{k_i}^{(i)}\}$, 根据互不相容性知

$$A_1 + \dots + A_m = \{\omega_1^{(1)}, \dots, \omega_{k_1}^{(1)}; \omega_1^{(2)}, \dots, \omega_{k_2}^{(2)}; \dots; \omega_1^{(m)}, \dots, \omega_{k_m}^{(m)}\}$$

共含 $\sum_{i=1}^m k_i$ 个样本点, 若设 Ω 中所含样本点数为 n , 则

$$P(A_1 + \dots + A_m) = \frac{1}{n} \sum_{i=1}^m k_i = \frac{k_1}{n} + \dots + \frac{k_m}{n} = P(A_1) + \dots + P(A_m)$$

1.3.3 概率的几何概型定义

相对于统计定义, 概率的古典定义具有可计算性的明显优点, 但它也有明显的局限性, 要求样本有限, 如果样本空间中所含的样本点个数是无限的, 古

典概型的概率定义就不适用了. 如果保留样本点等可能出现的要求, 将样本点有限放宽到无限, 这便引入了几何概型的定义.

定义 1.4 若对于一随机试验, 每个样本点的出现是等可能的, 样本空间 Ω 所含的样本点个数为无穷多个, 且具有非零的、有限的几何度量, 即 $0 < m(\Omega) < \infty$, 则称这一随机试验是一几何概型的.

注意这里几何度量, 直观地说, 对一维区间它是长度, 对二维区域是面积, 对三维则是体积……对于几何概型引入概率的定义如下.

定义 1.5 对于一随机试验, 以 $m(A)$ 表示任一事件 A 的几何度量, 若 $0 < m(\Omega) < \infty$, 则对任一事件 A , 定义其概率为

$$P(A) = \frac{m(A)}{m(\Omega)}$$

几何概型的概率定义具有如下性质.

性质 1.3 对于几何概型的概率具有性质:

- (1) 对于任意事件 A , $0 \leq P(A) \leq 1$;
- (2) $P(\Omega) = 1, P(\emptyset) = 0$;
- (3) 设可列多个事件 $A_1, A_2, \dots$, 互不相交, 则

$$P(A_1 + A_2 + \dots + A_n + \dots) = P(A_1) + P(A_2) + \dots + P(A_n) + \dots$$

证明 由定义 1.5, (1), (2) 显然成立. 对 (3) 利用几何度量的完全可加性

$$m(A_1 + \dots + A_n + \dots) = m(A_1) + m(A_2) + \dots + m(A_n) + \dots$$

可得

$$\begin{aligned} P(A_1 + \dots + A_n + \dots) &= \\ m(A_1 + \dots + A_n + \dots) / m(\Omega) &= \\ \sum_{i=1}^{\infty} m(A_i) / m(\Omega) &= \sum_{i=1}^{\infty} P(A_i) \end{aligned}$$

由性质 1.1, 性质 1.2 和性质 1.3 可知, 对于三种概率的定义均具有相同的三条性质, 常常称 (1), (2) 为概率的正则性; (3) 为概率的完全可加性.

例 1.9 会面问题. 甲、乙二人相约在 0 到 T 这段时间内在预定地点会面, 先到的人要等候另一人 t ($t < T$) 时间后方可离去, 试求这两人能会面的概率.

解 设甲到的时刻为 x , 乙到的时刻为 y , 则

$$0 \leq x \leq T, \quad 0 \leq y \leq T$$

这样 (x, y) 构成边长为 T 的正方形 Ω , 二人能会见的条件为

$$|x - y| \leq t$$

这条件决定 Ω 中一子集 A , 如图 1.2 所示, 根据定义 1.5, 有